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暨召开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07 年 6 月 11 日以电子邮件、传真方式发出，于 2007 年 6 月 15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共 13 人参加表决，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黄迪领先生主持，审议了通知中所列全部议题，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13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地铁盾构施工设备进行技术改造的议案》；

我公司进入广州市建筑市场已有十多年时间，除一般的市政工程外，承建了多项地铁工程施工项目，2004 年购置地铁工程施工的关键设备-盾构机后，地铁工程施工业务迅速发展，目前已经培育成了我公司经营业务的重要板块和利润增长点。由于广州市地铁建筑市场如火如荼，全国有许多大城市也相继制定或实施了发展地下轨道交通的规划，地铁建筑市场前景广阔。为了进一步拓展该项业务，公司拟利用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方式，投资 11,260.30 万元对本公司地铁盾构施工设备进行技术改造，资金主要用于购买两台地铁盾构机及配套设备。

该项技术改造项目正在广东省经济贸易委员会办理报批手续。

根据本公司章程规定，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13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加强公司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的管理，明确管理程序，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等法律规章规定，公司制

定了《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

三、13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规范本公司信息披露工作，促进公司依法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股票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股票公司信息披露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公平信息披露指引》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有关要求，公司对《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进行了修改。

四、13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定于 2007 年 7 月 2 日召开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事项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会议时间：2007 年 7 月 2 日上午 11：00 。
- 2、会议地点：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四楼会议室。
- 3、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4、召开方式：采用现场投票的表决方式。
- 5、出席对象：

（1）截止 2007 年 6 月 27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股东代理人）；

-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审议关于对公司地铁盾构施工设备进行技术改造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出席会议须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人代表证明书

和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在 2007 年 6 月 29 日 17:00 前送达或传真至董事会秘书室）。

2、登记时间：2007 年 6 月 28 日至 6 月 29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2：30—5：30。

3、登记地点：广东省增城市新塘镇港口大道 312 号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室（邮编：511340）。

(四) 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建浩 林广喜

电话：(020) 61776666，传真：(020) 82607092

地址：广东省增城市新塘镇港口大道 312 号（邮编：511340）

2、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赞成或反对或弃权某议案。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对公司地铁盾构施工设备进行技术改造的议案			

2				
---	--	--	--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2007 年 月 日

附注:

1、如欲投票赞成议案,请在“赞成”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六月十五日